

修學佛法必經的四階段

九六年三月廿三日仁俊法師宏法于同淨蘭若

一 修學

四修三學佛法本，握踐此本知趣實，
信淨願堅行操切，三心配貫歷四階。

(注1 四修：修身、修戒、修定、修慧。)

(注2 三心：直心、深心、大心。)

二 對治

釋尊出世闡二教，示理示軌示二依，
理導軌蹈心防嚴，念起念續警對治。
慎護三業不逞縱，外整內澄頓拗三；
久拗深察抗逗惑，鎮持固極杜顛覆。

(注3 二教：教授、教誡。)

三 改變

遠離顛覆意沉平，諦思透視法性相，
層層切入層層析，因合緣成顯三非。
人法本來無定質，緣造緣變若悟緣；
知變能變操諸己，一逕向上宗趣決。

(注4 三非：非實有、非是無、非無因——
——因法則無體。)

四 進創

棄行果敢勤策進，耐禁困乏克悔退，
誓造光熱造根膽，鮮鮮豁豁活絡絡。
不計時空不速成，所植所得必共迴；
共迴私絕胸懷曠，塵俗斂求無當意！

五 發達

無當無量養聖襟，靜會法性動瞻佛，
智願察愍二常現，程長足健資糧備。
二充直透直相應，三頭觸活證二不，
佛慈眾苦徹交融，氣勢雄和大發達。

(注5 聖襟：惑盡業正事理明，
言行一致堪作範。)

(注6 智願即菩提心。)

(注7 二常現；法之體現，願之兌現。)

(注8 二充：智充不惑，悲充無畏。)

(注9 三頭：念頭不昧、緣頭不汙、
開頭不撓。)

(注10 二不：不負諸佛，不賺眾生。)

(注11 力質能量鼓願德，端挺旺足不緩泄)

附語

不忘眾生不負佛，眾生度佛佛度生；
佛生相度倡此義，敬佛敬生常不輕。

◎ 日常中的省持與受用 ◎

1995年1月 仁俊法師

一、智慧的直覺啓示——當下知道自己是人、注意呀！自覺是這麼開始的、如不肯認這自覺之因、人禽之界劃便模糊了。

二、最有遠見的人：時光支配得與智光交相輝映、不為時汰能導時；最有直心的人：空觀啓迪得與空性無間淨豁、不為空拘能行空。

三、不敢享福的人才有福、不為福困身心健、做事俐落作人正；不敢炫慧的人才有慧、不為見縛意地曠、學法虛融學佛(圓)淨。

四、以智化惱、身心健明、循理作事斷惑累；以慈行德、語(意)氣(貌)溫平、學佛為人培福善。